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所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期內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介乎約60,000,000港元至65,000,000港元之間，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842,000港元增加約367.2%至406.2%。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的資料，預期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

- (i)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提早償還大部分長期銀行貸款，導致期內財務費用及銀行收費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 (i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完成出售精密零部件業務後，本集團不再產生與該業務有關的任何研究與開發(「**研發**」)開支。加上本集團採取嚴謹的發展策略，將研發資源

集中於核心業務，以及去年應客戶要求開發的新材料及產品已開始逐步推出。該等因素共同促使本集團於期內的研發成本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及

- (iii) 儘管本集團的營運受到激烈市場競爭的影響，但二零二四年進行的固定資產減值令期內的折舊開支大幅減少。

然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出售的精密零部件業務（一項擁有高毛利率的業務）的收入及收益自該出售完成後不再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該等因素的綜合影響導致本集團於期內的毛利及毛利率下降。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出售精密零部件業務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一次性收益淨額約146.4百萬港元，而於期內並無錄得此性質的收益。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期內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本公司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及董事會對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於期內之最終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前公佈，與本公佈所載之數字及資料可能有所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丁良輝先生及施榮懷先生（金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